

证券代码：835187 证券简称：中汇股份 主办券商：国元证券

安徽中汇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5 月 25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铜陵市铜都国际大酒店三楼会议中心
3.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胡长江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42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9,114,65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5.21%。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出席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长胡长江代表董事会作《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报告指出：2022年，董事会坚定实施“冲规模、做概念、调治理”发展战略，紧紧围绕全年工作目标，强化生产经营与技术创新双驱动，团结一致带领全体员工奋力拼搏，克服了规划勘测设计投标市场竞争加剧、传统规划勘测设计业务萎缩、项目费用到账率低等一系列困难，公司2022年主营业务收入接近亿元大关，在生产、经营、技术、品牌等方面均取得了较好的成绩，为完成公司三年（2022-2024年）发展战略目标与任务奠定了扎实的基础。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9,114,65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二）审议通过《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公司监事会主席高永生代表监事会作《2022年监事会工作报告》，报告指出：2022年，监事会全体成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依法独立行使职权，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监事会对公司经营活动、重大事项、财务状况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进行了监督，推动公司规范运作，促进公司生产经营管理工作顺利进行。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9,114,65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三）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1. 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长胡长江代表董事会作《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报告指出：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所涉及的财务数据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验证，并出具了无保留意见《容诚审字[2023]230Z1682 号》审计报告，审计报告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地反映了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2022 年公司全年营业收入 9051.63 万元，同比增长 14.25%；利润总额 2197.58 万元，同比增长 80.32%；净利润 1941.82 万元，同比增长 80.01%；净利润率 21.45%；收费到账总额 6540.00 万元，其中：项目收费 6425.62 万元，房租收入、政府补助等其他收入 114.38 万元。全年营业收入、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净利润等多项主要财务指标均大幅增长。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9,114,65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四）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2 年度实现净利润 19,418,154.50 元，期初未分配利润 9,980,771.75 元，扣除当年派发现金股利 9,173,820.00 元，扣除当年提取 10%的法定盈余公积 1,941,815.45 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可供分配的未分配利润为 18,283,290.80 元。

根据公司目前总体营运情况和下一步发展计划，董事会提出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建议：

1、派发现金股利。以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3,057.94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3.5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 10,702,790.00 元（含税）；

2、剩余未分配利润 7,580,500.80 元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本次派发现金股利所涉税款按照国家税务总局等部门现行政策执行。

具体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股转系统披露的《公司 2022 年度权益分配预案》（编号 2023-012）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9,114,65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五）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在全中国股转系统发布的《公司 2022 年度报告及摘要》（编号 2023-010、2023-011）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9,114,65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六）审议通过《关于聘请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在全国股转系统发布的《关于聘请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公告》（编号 2023-013）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9,114,65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七）审议通过《关于认定核心员工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 4 月 11 日在全国股转系统发布的《关于对拟认定核心员工进行公示并征求意见的公告》（编号 2023-005）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8,567,15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为江学中、李攀、梁继祥、阳宗廷、胡鸿燕。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股转系统发布的《公司 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草案)》（编号 2023-014）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815915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

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为江学中、李攀、梁继祥、阳宗廷、胡鸿燕、张胜、侯正安、纵巧影。

（九）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在全股转系统发布的《公司章程修订公告》（编号 2023-015）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9,114,65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十）审议通过《关于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权激励相关事项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本次股权激励的需要，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有关法律法规范围内全权办理本次股权激励的相关事宜，具体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1、授权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通过的股权激励有关议案内容办理具体相关事宜，并有权对本次股权激励方案作出非重大调整；

2、批准、签署和准备与本次股权激励发行相关的文件、合同；

3、办理本次股权激励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备案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登记相关事宜；

4、根据本次股权激励结果，办理《公司章程》中有关条款修改及办理工商变更/备案登记；

5、办理与本次股权激励有关的其他事项；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9,114,65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本次股权激励的决议有效期为十二个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本次股权激励授权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9,114,65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安徽天禾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李莉、李洋

（三）结论性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的资格以及会议的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治理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安徽中汇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26 日